

## 科普文学

这里所说的鸟巢,不是北京那用于体育赛事的鸟巢,而是鸟儿们繁衍生息的家。

在我所见过的鸟巢中,喜鹊的家应该是最豪华的。豪华的标志有三点,一是高,以前是在古树之冠,现在安在了铁塔的顶端,给人以高高在上、不可攀比、仰视之感。二是大,直径达50厘米,深度不少于20厘米,像一只蔓藤编织的大箩筐,虽然粗糙,但十分牢固,哪怕狂风暴雨,也奈它莫何。三是斤两重,一个鸟巢至少有三四十斤树枝,远远望去,就是一堆蓬松的木柴。喜鹊的家为什么要筑那么大呢?因为喜鹊个儿太大,仅身长就有40-50厘米,再加上它每年要养育七八个儿女,家小了哪里住得下?

燕子,应该是与人类最亲近的鸟儿,它连窝都安在平民百姓的家中,天天与人进进出出,亲如一家。泥水匠在稀泥中掺杂上谷草节、绳屑,就可以糊出平整牢固的墙壁。燕子也一样,衔起黏泥,和人少许草筋,就可以建筑一个居家生活的安乐窝了。“燕子归来寻旧垒”。燕子去年的家安在哪里,它今年照样到那儿安家落户,很少见异思迁。有人说它怀旧,有人说它与主人有了感情,还有人说什么舍不得故地。莫非,这燕子也有乡愁?

翠雀很特别,它像远古人类一样,把家安在洞穴。不同的是,远古人类的洞穴主要在天然形成的、坚硬的岩



石之中,而翠雀的洞穴是翠雀用嘴在潮湿的沙壁、土崖上啄出来的。翠雀养育儿女有分工,夫妻一起孵蛋,但自由妻子喂雏。不过,在啄洞问题上就没有你我之分了,夫妻共同努力,一鸟一啄,直到竣工为止。翠雀洞内没有任何取暖用的铺垫物,并且洞内常年潮湿低温。但翠雀从来不患感冒,也没有风湿关节炎一说。科学家们可以借此好好研究一下究竟是什么原因。

形不惊人,貌不压人,声不迷人,国家二级保护动物之一的麻雀,一般把家安在屋檐、墙洞、树缝,有时也

像螃蟹一样,偷占他人住所,如紫燕窝等等。麻雀筑巢的材料多而杂,树叶、枯草、羽毛、布筋、细枝……总之,它将可作铺垫、可以取暖的东西都混搭、堆砌在一起。麻雀虽然没有鸿鹄之志,但它聪明且善于经营家庭,选择的居住地稳当安逸,既能防寒保暖,又能挡风避雨。

在所有的鸟儿当中,斑鸠应该是最懒惰的。斑鸠似乎没有把家当成家,它的家建得比工棚还草率、还简单。工棚起码可以不遭日晒雨淋,而斑鸠的家就只有几根光秃秃的木棍,其穷酸相完全可以用“上无片瓦、下无立锥之地”来形容。但非常奇怪的是,这样的“陋堂”还能托住蛋不往地上掉,能承受斑鸠在里面栖息。所以,这至少可以说明斑鸠是懒,但建筑学、力学水平不逊色于土木工程系科班生。

秧鸡鸟生活在稻田里,它筑巢善于就地取材。当水稻快成熟之时,就把七八株水稻秆折弯或压断,共同倾向中间一处聚集,形成支点,然后再把水稻叶纠缠于水稻秆上面,形成一个圆状鸟巢。当水稻刚好成熟之时,它的儿女就出生了。所以,秧鸡鸟一辈子不愁建筑材料,不愁建房土地,不愁吃穿,日子过得无忧无虑,逍遥自在。

鸟巢,是树上的村庄。每一种鸟,都有一个属于自己的村庄。有的精致,有的壮观;有的简朴,有的华丽。不论村庄大小、高低、优劣,鸟儿们都是满满的喜欢、满满的爱,因为那是它们的家呀。有了家,就有了温暖;有了家,就有了自由与幸福。

景行维贤 圣德建名

景行维贤 圣德建名(篆书)。作者 唐诗

## 泸沽湖

■ 欧文礼

泸沽湖里藏着云一样的情愫  
纯洁,洒脱,柔情蜜意

这前世的种子  
被湖水的清澈蔚蓝浸泡  
被阿夏的眼神浸泡  
胚芽萌动  
疯长成山脚下泸沽湖水中的  
水性杨花

我翻越崇山峻岭,带着满身的伤  
在落水村的花楼里  
我要做草海里的一条水蛇  
缠上那一支鸢尾花的腰

我要做湖中裸身的鱼儿  
静静陪在同样赤裸的月亮身旁

即使明天离去,也要让昨夜的梦  
摇曳在尼塞村情人树的枝头  
让南来北往的候鸟  
在梦里自由地栖息

## 清汤豆腐

■ 王行水

豆腐西施决心自尊自强洁身自爱  
让自己的一生永驻于花朵时代  
切成条的豆腐清汤沐浴沸水健身  
随同的精益、鸡精也都是精心挑选  
迎接她的铁锅更是清洗得一尘不粘  
整个动人心弦的生活流程  
没有半点瑕疵半点污染  
最后撒入的几根韭菜下了终审结论  
两个字纯香一个字鲜!



## “补”过元宵

■ 廖天元

指什么?是青蛙?还是癞蛤蟆?大伙莫衷一是。

不容置疑的是,蛰蟆节是一场地地道道的狂欢。它的由来已有三百多年,背景可以追溯到湖广填四川。产生的缘由,一说把蛰蟆当作瘟神,敲锣打鼓送走以祈福消灾去百病。二说蛰蟆繁殖能力强,在频繁的战乱下,不少地方人口锐减,古人希望像蛰蟆一样快速繁殖,从而人丁兴旺。

我相信,所有的民俗,传承的一定是文化。向好向善,永远都是人类生生不息的追求。不管是送瘟神,还是祈求多子,本质都在祈福。

每年都有几万人一天之间涌入我曾经工作的小镇,小商小贩为此提前多日做好了准备。从上午八点开始,街头人头攒动,直至摩肩接踵。到了夜间,几万只灯笼点起来,形成移动的“巨龙”。这灯光依山顺势,蜿蜒绵长,宛如璀璨的星河。打头的抬着巨大的蛰蟆灯,随着鼓点喊唱:蛰蟆公,蛰蟆婆,把你蛰蟆送下河……人群大声呼喊、放声哄笑,伴着一路冲天而去的烟花,快乐的心情得到尽情挥洒。

我其时很紧张,担心踩踏、山火、拥堵、闹架……我知道稍有不慎,说不定会“粉身碎骨”。但是,我还是渴望用这样的方式打开传统文化。我非常喜欢历史学家许倬云的一段话:“时间里最短的是人,比人稍微长一点的是政治,比政治稍微长一点的是经济,比经济稍微长一点的是社会,然后是人类文化,再然后是自然。”如果要为此付出代价,我似乎无怨无悔。

在那个热闹的背后,我常常会想起辛弃疾写的《青玉案·元夕》,里面有



国人最熟悉的一句词:蓦然回首,那人却在,灯火阑珊处。

这首词,正宗描写了正月十五元宵节的热闹情景。我从蛰蟆节非凡的热闹中,同样读到了内心的“静”——那个阑珊之地。有人说,有成就的境界是安静的境界,也是寂寞的境界——应该很有道理。

狂欢过去,西路各地迅速恢复宁静。人们把元宵节放在脑后,该外出的纷纷背上行囊,带着家人的祝福出发,开始新一年的奔跑。

因为疫情,蛰蟆节和元宵节这类城市盛会停止举办。而此时,我调离那个地方已满两年。有人问我,是否对此有些遗憾?我不知怎么回答。想起了一个诗人写的一句话:人就是如此,当欲望得不到满足时,会痛苦;当欲望得到满足时,会无聊。多像王尔德说的那句话——生活中只有两种悲剧:一个是没有得到我们想要的,另外一个得到了我们想要的。

母亲却有些欢欣鼓舞,她说,一家人终于可以过元宵吃汤圆了。为此她老人家早就着手准备。我不知道,当元宵节到来,我吃着汤圆,听着乡亲们自创的《蛰蟆歌》,会不会感慨万千?

有一次一帮朋友在餐桌上谈起一本书,我发现自己也曾看过,可这书从哪里来?有什么细节?早已忘得一干二净了。但我对书中元宵节的描写却记忆犹新。

小说写了四次元宵。第一次元宵节,故事刚刚开始,女主对未来充满幻想,只是“那时她们都不知道,人生馈赠的礼物,早就暗中标好了价格”。最热闹的算第三次,作者整整写了六个章回。作者用一段韵文写就屋外热闹的烟火胜景,结尾却画风一转,写道“纵然费却万般心,只落得火灭烟消成灰烬”。最后一次元宵节,街道照样十分热闹,但也是在这一天,男主从此一病不起。

很多年后我听了一次讲座,终于明白作者为什么要以元宵节为背景展开故事。老师说,元宵节是中国文化中少有的属于城市的公共节日。有些传统节日是在家过的,比如春节、中秋;有些节日是去大自然中过的,比如端午、重阳。但元宵节的热闹是属于城市的,简单地说,元宵就是一个狂欢的盛会。与伦理型节日相比,元宵节更多赋予人性的解放,它的主题就是玩乐。如此说来,作者安排男主的活动背景真是煞费苦心。

传承千年,如今过元宵,人们依然喜欢逛庙会、踩高跷、猜灯谜、舞火龙……只是其间的人们,更多几分冷静和平和,文明和儒雅。

但我很多年都没过元宵了。在乡下工作的八年间,我和当地的群众一道,用声势浩大的另一种形式,把元宵节晾在一边——这就是正月十四的蛰蟆节。

蛰蟆两个字的读音有些意思。人们按地势走向,习惯把我生活的区域分成南路和西路。西路人们的口音和普通话有很大的差异,有读“qieme”的,有读“kame”的。这个“蛰蟆”到底